

FCC Notice

This equipment has been tested and found to comply with the limits for a Class B digital device, pursuant to Part 15 of FCC Rules. These limits are designed to provide reasonable protection against harmful interference in a residential installation.

**Trademarks**

Trademarks are the rights of their respective owners.

目次

 操作注意事項	
☐ 安全事項	2
 產品介紹	
☐ 產品特色	3
☐ 配件清單	4
☒ 產品外觀總覽	5
☐ 主機外觀	5
☐ 面板控制	6
☐ 信號端子位置	6
☐ 附有滑鼠功能和雷射指標之遙控器	7
☐ 雷射指標警告	7
 安裝指示	
☐ 如何連接投影機	8
☒ 開啟/關閉投影機	9
☐ 開啟投影機	9
☐ 關閉投影機	10
☒ 調整影像大小	11
☐ 調整投影機高度	11
☐ 調整投影機焦距及縮放	12
☐ 調整影像大小	12
 使用說明	
☐ 面板控制與遙控器	13
☒ 螢幕顯示功能表	15
☐ 如何操作	15
☐ 影像-I(電腦模式)	16
☐ 影像-I(視訊模式)	17
☐ 影像-II(電腦模式)	18
☐ 影像-II(視訊模式)	19
☐ 聲音	20
☐ 語言	20
☐ 投影設定	21
 附錄	
☐ 問題與解決方法	22
☐ 更換投影機燈泡	24
☐ 產品規格	25
☐ 電腦信號相容模式表	26

操作注意事項

-  警告- 請勿直視投影電源，以免強光傷害您的眼睛。
-  警告- 為預防火災及觸電意外，請勿將本產品置於潮溼處。
-  警告- 預防觸電請勿任意拆裝本產品。
-  警告- 更換燈泡時，請務必先冷卻本產品並遵循說明書指示。
-  警告- 本產品會自動偵測燈泡壽命，當出現警訊時，請務必更換新燈泡。
-  警告- 更換新燈泡後，請重新設定視窗功能表上的燈泡壽命。
-  警告- 關掉電源之前，請先讓風扇保持運轉以冷卻產品。
-  警告- 將投影機連接到電腦之前，請先打開投影機的電源。
-  警告- 為減少眼睛的傷害，不要直視遙控器上的雷射光，並且不要將雷射光直指人的眼睛。本遙控器配有 II 等級雷射，會產生微量輻射。
-  警告- 當燈泡的壽命結束時，它會燒掉，且可能產生明顯的破裂聲屬正常現象。如果發生這種情況，請連絡當地的授權經銷商，以購買替換的燈泡模組。如要更換燈泡，請依照「[更換投影機燈泡](#)」單元的程序進行。

安全事項

為延長產品使用期限，請遵照下列注意事項：

正確的使用方法：

- ❖ 清潔本產品之前，請先關閉電源。
- ❖ 請使用軟性清潔劑及軟布擦拭外殼。
- ❖ 長時間未使用本產品，請將電源線拔離插座。

錯誤的使用方法：

- ❖ 阻塞通風口。
- ❖ 使用研磨劑或蠟等物品清洗本產品。
- ❖ 將產品置放下列地方：
 - 溫度過高，過低或潮溼處。
 - 易產生灰塵處。
 - 具強烈磁波處。
 - 陽光直射處。

產品介紹

產品特色

本產品為 XGA 型，使用單晶片 0.7" DLP™ 技術，具有下列特點：

- ◆ XGA 型，解析度為 1024 x 768
- ◆ 設計輕巧，重量僅 6.4 磅（2.9公斤）
- ◆ 先進的單晶片DLP™技術
- ◆ 壓縮後可支援 SXGA，並完全支援 SVGA 及 VGA
- ◆ 採用使用者可自行更換的 200W UHP 高亮度燈泡
- ◆ 與 Mac相容
- ◆ 與 NTSC/NTSC4.43/PAL/PAL-M/PAL-N/SECAM/HDTV相容
- ◆ 全功能遙控器，附滑鼠的控制鍵和雷射指標
- ◆ 高科技的DVI連結器，可以連接數位式或是標準的影像信號
- ◆ 可以和高畫質的TV影像信號相容
- ◆ 使用方便的多國語言功能視窗
- ◆ 先進的電動梯形畫面修正
- ◆ 附有操作簡單的人性化控制面板
- ◆ 包含豪華型手提袋

產品介紹

配件清點

以下所列為本產品所有配件，請確認所附配件是否短缺，如有短缺或損壞，請立即與您的經銷商聯絡。



投影機附鏡頭蓋



電源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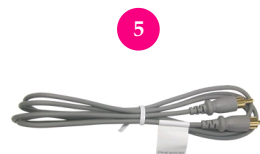
VGA信號輸入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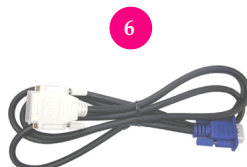
S-Video音頻信號輸入線



音頻信號輸入線 Jack/RCA



複合Video信號輸入線



DVI轉D-Sub連接線



滑鼠Y連接線



附有滑鼠功能和雷射指標之遙控器



使用者指南



快速安裝卡



保證卡



手提袋



電池 x 2

產品介紹

產品外觀總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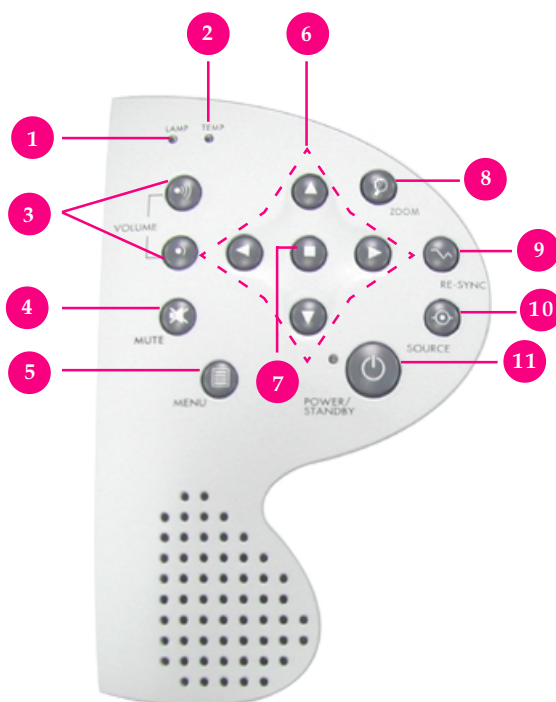
主機外觀



1. 面板控制
2. 電源接頭 & 電源開關
3. 信號端子接頭
4. 對焦調整環
5. 鏡殼
6. 縮放調整環
7. 喇叭
8. 紅外線感應器
9. 腳架鈕
10. 腳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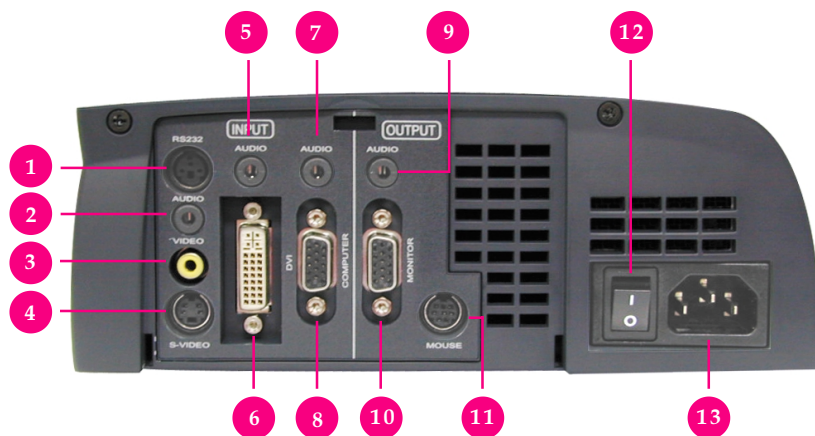
產品介紹

面板控制



1. 燈泡警告指示燈
2. 溫度警告指示燈
3. 音量
4. 靜音
5. 螢幕功能顯示(開/關)
6. 四個方向鍵
7. 輸入鍵
8. 放大縮小畫面
9. 畫面自動調整
10. 輸入源
11. 開機/待機

信號端子位置



1. RS232輸入端子 (RS232輸入端子僅供售後服務使用)
2. 視訊音頻輸入端子
3. 複合視訊輸入端子
4. S視訊輸入端子
5. DVI音頻輸入端子
6. DVI輸入端子
7. 電腦音頻輸入端子
8. PC類比訊號/高畫質電視(HDTV)視訊接頭元件
8. 音頻輸出端子
10. 螢幕信號轉接頭
11. 遙控器輸入端子
12. 電源接頭
13. 電源開關

產品介紹

附有滑鼠功能和雷射指標之遙控器



❖ 當你想要使用遙控滑鼠功能時，務必閤上遙控器的前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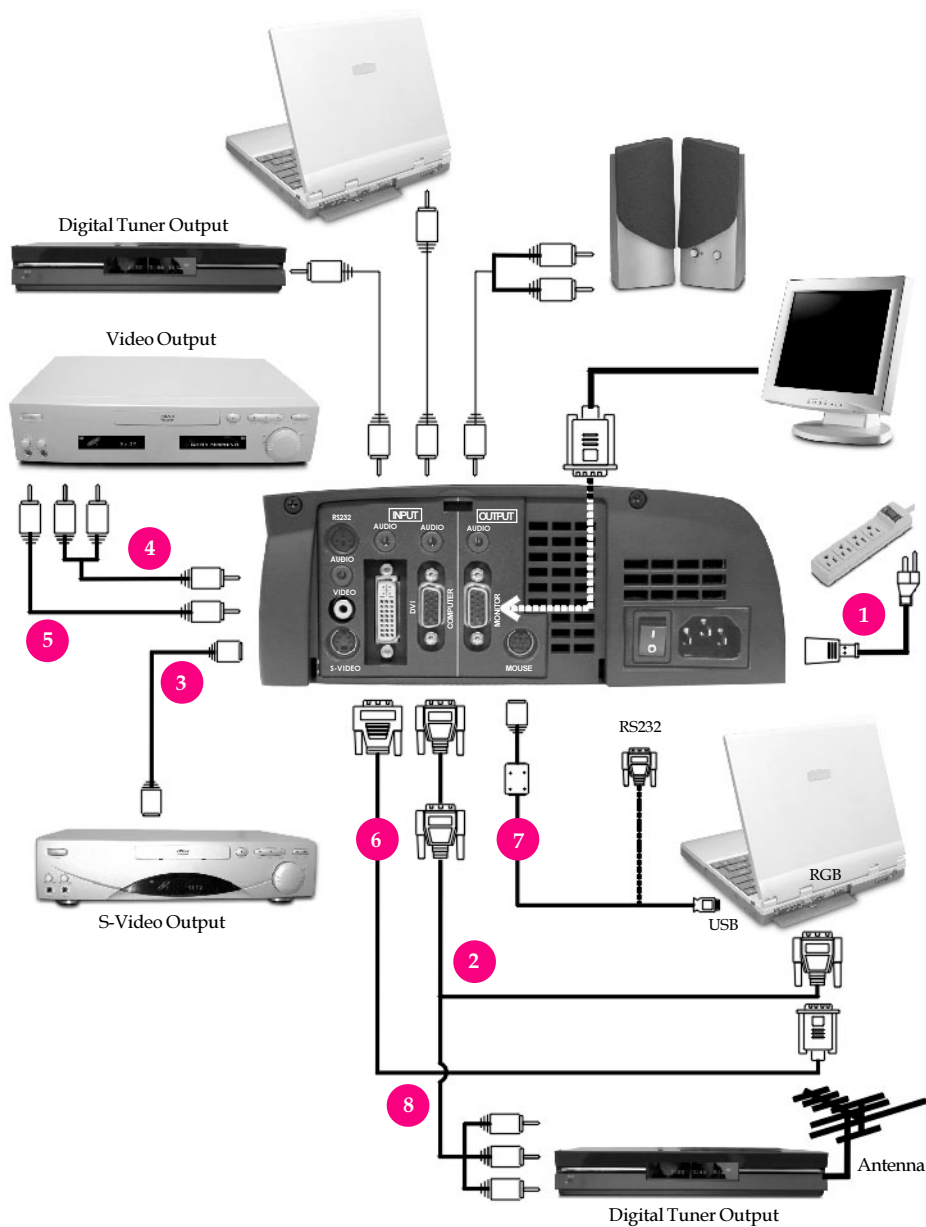
雷射指標警告



⚠ 警告：為減少眼睛的傷害，不要直視遙控器上的雷射光，並且不要將雷射光直指人的眼睛。本遙控器配有 II 等級雷射，會產生微量輻射。

安裝指示

如何連接投影機



1. 電源線
2. VGA信號輸入線
3. S-Video信號輸入線
4. 複合Video信號輸入線
5. 音頻信號輸入線 Jack/RCA
6. DVI轉D-Sub連接線
7. 滑鼠Y連接線
8. D-Sub轉RCA之HDTV信號連接線 (選配)

❖ 為確保本產品輸入信號能與您的電腦相容，請調整電腦配卡顯示模式，使之低於或等於 1024 x 768 使用環境。詳細內容請參考第26頁之「[電腦信號相容頻率表](#)」。

安裝指示

開啓/關閉投影機

開啓投影機

1. 取下鏡頭蓋。❶
2. 確認電源線及訊號線均已接妥。
3. 開啓投影機側面的電源開關，並等待暖機1-2分鐘。❷
4. 按下遙控器或面板控制上的 Power/Standby 鍵以打開燈泡電源。❸
等待開機畫面出現20秒後，指示燈將固定亮起琥珀色。
“Lamp” 指示燈將固定亮起綠色。
5. 開啓您的訊號輸入源（電腦、攜帶型電腦、視訊設備），投影機會自動偵測您的來源。

- ❖ 如果畫面顯示“無訊號”，請先確認訊號線已接妥。
- ❖ 如果同時連接各種不同輸入源，可使用“Source”鍵做切換。



- ❖ 先啓動投影機再啓動電腦。



安裝指示

關閉投影機

1. 按下“Power/Standby”鍵以關閉投影機燈泡。
 2. 當按下“Power/Standby”鍵，您會看見顯示訊息“Power off the lamp?”，再按一次“Power/Standby”鍵做確認，否則此訊息會在五秒鐘後自動消失。
 3. “Power/Standby”指示燈將固定亮起琥珀色約三十秒。之後“Power/Standby”指示燈將開始閃爍，您即可關閉投影機側面的電源開關。
如果您要重新開啓電源開關，您必須按下“Power/Standby”鍵，從指示燈閃爍起的九十秒之內。
 4. 拔下電源線。
- ❖ 當“Lamp”指示燈閃綠色約十秒鐘，您會看見顯示訊息“Fan Fail”（風扇故障），此時請與當地代理商或本公司客戶服務中心聯絡。
 - ❖ 當“Temp”指示燈持續亮起橘色時，即顯示您的投影機已經過熱，您會看見顯示訊息“Over Temperature”（溫度過熱），此時投影機會自動關閉，在正常情況下，可再次開啓投影機放映您的簡報，如果有異常情況發生，請與當地代理商或本公司客戶服務中心聯絡。

安裝指示

調整影像大小

調整投影機高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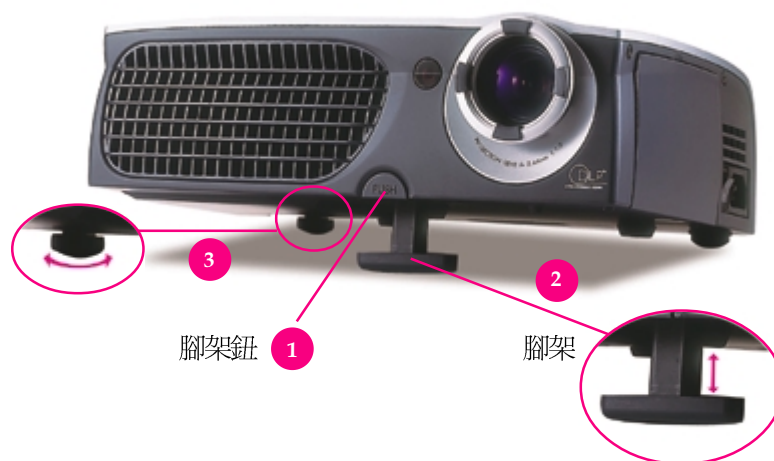
本投影機配備有腳架以便調整投影機高度。

如何升高投影機：

1. 按住腳架鈕不要放開。❶
2. 將投影機提高到您所需的高度 ❷，再放開腳架鈕以固定位置。
3. 使用 ❸ 微調投影機之高度。

如何降低投影機：

1. 按住腳架鈕不要放開。❶
2. 將投影機降低到您所需的高度 ❷，再放開腳架鈕以固定位置。
3. 使用 ❸ 微調投影機之高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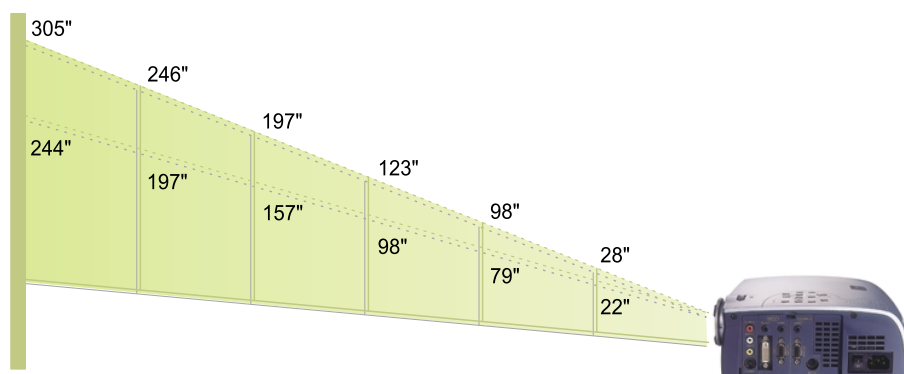
安裝指示

調整投影機焦距及縮放

您可以調整縮放調整環，將影像放大或縮小，將縮放調整環依逆時針方向旋，即可放大影像。將縮放調整環依順時針方向旋轉，即可縮小影像。如果要調整影像焦距，請旋轉對焦調整環直到影像清晰為止。本投影機的焦距距離為3.7呎到40.7呎(1.1公尺到12.4公尺)。



調整影像大小



螢幕對角線	Max.	28"	98"	123"	197"	246"	305"
	Min.	22"	78"	98"	157"	197"	244"
螢幕尺寸	Max.(WxH)	22.4" x 16.8"	78.4" x 58.8"	98.4" x 73.8"	157.6" x 118.2"	196.8" x 147.6"	244.0" x 183.0"
	Min.(WxH)	17.6" x 13.2"	62.4" x 46.8"	78.4" x 58.8"	125.6" x 94.2"	157.6" x 118.2"	195.2" x 146.4"
投影距離		3.7'	13.1'	16.4'	26.2'	32.8'	40.7'

❖ 本表格僅供使用者參考。

使用說明

面板控制與遙控器

您有兩種操作投影機的方法：遙控器與控制面板。

面板控制



遙控器



開機 / 待機

- ▶ 請參考第 9~10 頁的“開啓/關閉投影機”章節。

輸入源

- ▶ 按下“Source”以選擇 RGB，DVI-Digital，DVI-Analog，S-Video，Composite，Component 及 HDTV 做為輸入源。

放大/縮小畫面

使用面板控制

- ▶ 當您按下“Zoom”鍵時，畫面會出現 Zoom 圖示。使用 ▲ 或 ▼ 鍵來放大或縮小畫面。

畫面自動調整

使用遙控器

- ▶ 當閤上遙控器的前蓋時，可以使用滑鼠右鍵的功能來控制電腦。
- ▶ 當打開遙控器的前蓋時，投影機會自動和輸入來源信號同步化。

使用面板控制

- ▶ 投影機會自動和輸入來源信號同步化。

使用說明



❖ 上一頁 / 下一頁：只能在遙控滑鼠連結的狀態下使用。

四個方向鍵

- ▶ 當閤上遙控器的前蓋時，此鍵可作為滑鼠使用控制方向。
- ❖ 以上功能須電腦與投影機以滑鼠 Y 連接線連接才能發揮功能

- ▶ 當打開遙控器的前蓋時，此鍵可作為螢幕功能顯示視窗之操作。



上一頁（僅有電腦模式適用）

- ▶ 跳回上一頁。

下一頁（僅有電腦模式適用）

- ▶ 跳到下一頁。

雷射指示器

- ▶ 啟動雷射指示器作為簡報使用。



螢幕功能顯示

- ▶ 按下“MENU”鈕可開啓螢幕功能 (OSD) 選單，以 ◀ ▶ 鍵作為選取主頁次的選取方式。如要離開 OSD 畫面，請按再按一次“MENU”按鈕。本投影機會自動儲存您所變更的設定。

靜止畫面

- ▶ 按下“Freeze”鍵使畫面靜止。

靜音

- ▶ 使喇叭靜音。

音量 +/-

- ▶ 如要加大音量，請按“+”。
- ▶ 如要降低音量，請按“-”。

梯形畫面修正 +/-

- ▶ 修正因投影機擺設角度所造成的影像變形。（±16 degrees）

放大畫面 / 縮小畫面（僅有電腦模式適用）

- ▶ 將投影畫面放大。
- ▶ 縮小畫面顯示的倍率。

輸入鍵

使用遙控器

- ▶ 當打開遙控器的前蓋時，可以確認您的選項。
- ▶ 當閤上遙控器的前蓋時，可以使用滑鼠左鍵的功能。

使用面板控制

- ▶ 按下“Enter”鍵確認您的選擇。

使用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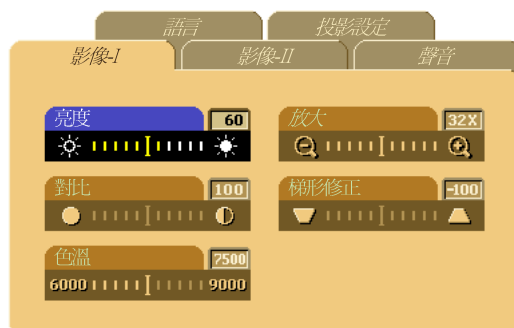
螢幕顯示功能表

如何操作

- ▶ 本投影機具備多國語言螢幕顯示功能表 (OSD)，可讓您調整影像並變更各種設定值。當您使用電腦做為輸入源時，OSD 會成為“Computer OSD”，當您使用視訊做為輸入源時，OSD會成為“Video OSD”，本投影機會自動偵測輸入源的種類。
- ▶ 如要開啓 OSD，請按遙控器或控制面板上的“Menu”鍵。
- ▶ 當OSD顯示時，以 ◀ ▶ 鍵作為選取主頁次的選取方式。
例：影像-I → 影像-II → 聲音 → 語言 → 投影設定 → 影像-I...
當選定某一頁次時，按“Enter”鍵確認後進入小項目。
- ▶ 當小項目在選取時，以 ▲ ▼ 鍵選取所需功能，在該功能項目中以 ◀ ▶ 鍵調整收值或選定。當小項目被選取時標題顏色會從土黃色變為藍色。
例：亮度 → 對比 → 色溫 → 放大 → 梯形修正 → 亮度...
- ▶ 在小項功能項目中以 ◀ ▶ 鍵調整數值或功能需求時，可等到所有或部份小項目修改後再按“Enter”鍵確認所有該主頁次的所有功能。按完“Enter”鍵確認即跳回主頁次選項,此時僅 ◀ ▶ 鍵有作用。
- ▶ 如要離開 OSD 畫面，請按再按一次“MENU”按鈕。

使用說明

電腦模式



影像-I (電腦模式)

亮度

調整影像的亮度。

- ▶ 按 ◀ 鍵可調低畫面的亮度。
- ▶ 按 ▶ 鍵可調高畫面的亮度。

對比

對比可控制畫面中最亮部與最暗部之間的階調。調整對比可改變畫面中黑色與白色量。

- ▶ 按 ◀ 鍵可調低畫面的對比。
- ▶ 按 ▶ 鍵可調高畫面的對比。

色溫

調整色溫。範圍由6000K至9000K。出廠預設值為7500K。如將色溫調至較高時，畫面會呈現較寒冷的感覺，將色溫調至較低時，畫面則會呈現較溫暖的感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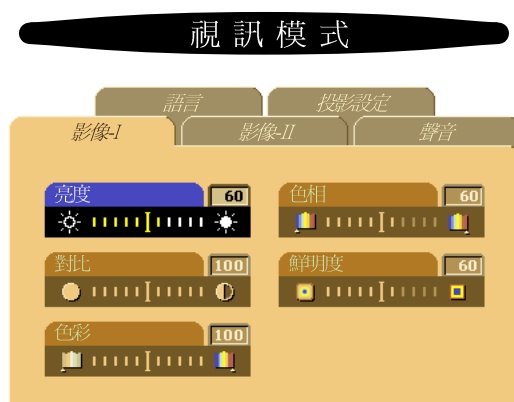
放大 / 縮小畫面

- ▶ 按 ▶ 鍵可將投影畫面放大。
- ▶ 按 ◀ 鍵可將投影畫面縮小。

梯形畫面

修正因投影機擺設角度所造成的影像變形。(±16 degrees)

使用說明



影像-I (視訊模式)

亮度

調整影像的亮度。

- ▶ 按 ◀ 鍵可調低畫面的亮度。
- ▶ 按 ▶ 鍵可調高畫面的亮度。

對比

對比可控制畫面中最亮部與最暗部之間的階調。調整對比可改變畫面中黑色與白色量。

- ▶ 按 ◀ 鍵可調低畫面的對比。
- ▶ 按 ▶ 鍵可調高畫面的對比。

色彩

色彩設定可將視訊影像由黑白調整到色彩飽和。

- ▶ 按 ◀ 鍵可調低畫面中的顏色濃度。
- ▶ 按 ▶ 鍵可調高畫面中的顏色濃度。

色相

色調可調整影像中紅綠顏色的色彩平衡。

- ▶ 按 ◀ 鍵可調高畫面中的綠色量。
- ▶ 按 ▶ 鍵可調高畫面中的紅色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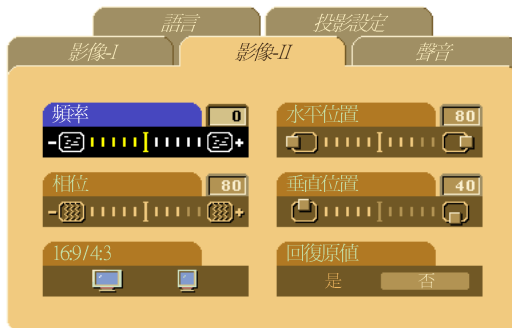
鮮明度

調整影像的銳利清晰度。

- ▶ 按 ◀ 鍵可以調低銳利清晰度。
- ▶ 按 ▶ 鍵可以調高銳利清晰度。

使用說明

電腦模式



影像-II (電腦模式)

頻率

“頻率”可調整資料顯示的頻率與您電腦的顯示卡頻率相符。當您遇到畫面有垂直的閃爍線條時，請使用此項功能與以修正。

相位

選擇“相位”項目使畫線顯示的訊號與顯示卡同步。當您遇到畫面不穩定或閃爍時，請使用此項功能予以修正。

16 : 9 / 4 : 3

您可以依據喜愛的螢幕畫面比例，選擇適當的模式。

水平位置

- ▶ 按 ◀ 鍵可將畫面調向左方。
- ▶ 按 ▶ 鍵可將畫面調向右方。

垂直位置

- ▶ 按 ◀ 鍵可將畫面調向上方。
- ▶ 按 ▶ 鍵可將畫面調向下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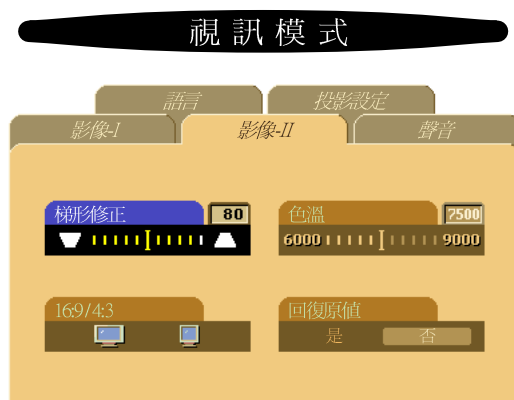
回復原值

選擇“是”將目前模式的顯示參數全部還原為出廠預設值。



❖ 回復原值：回復原值的選項，包括了影像-I 和 影像-II主畫面下的所有功能選項。

使用說明



影像-II (視訊模式)

梯形畫面

修正因投影機擺設角度所造成的影像變形。(±16 degrees)

16 : 9 / 4 : 3

您可以依據喜愛的螢幕畫面比例，選擇適當的模式。

色溫

調整色溫。範圍由6000K至9000K。出廠預設值為7500K。如將色溫調至較高時，畫面會呈現較寒冷的感覺，將色溫調至較低時，畫面則會呈現較溫暖的感覺。

回復原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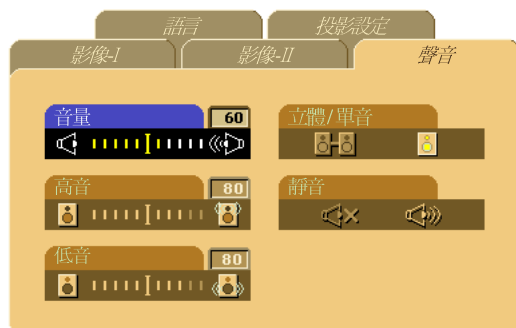
選擇“是”將目前模式的顯示參數全部還原為出廠預設值。



❖ 回復原值：回復原值的選項，包括了影像-I 和 影像-II主畫面下的所有功能選項。

使用說明

電腦 / 視訊 模式



聲音

音量

- ▶ 按 ◀ 鍵可降低音量。
- ▶ 按 ▶ 鍵可提高音量。

高音

高音設定功能可控制音源中的高音部分。

- ▶ 按 ◀ 鍵可降低高音音量。
- ▶ 按 ▶ 鍵可提高高音音量。

低音

此選項可調整聲音來源中低頻的部分。

- ▶ 按 ◀ 鍵可使低音減弱。
- ▶ 按 ▶ 鍵可使低音加強。

立體 / 單音

- ▶ 單音 ：單音音效。
- ▶ 立體音 ：立體音音效。

靜音

- ▶ 選擇左圖示可關閉聲音功能。
- ▶ 選擇右圖示可啟動聲音功能。

電腦 / 視訊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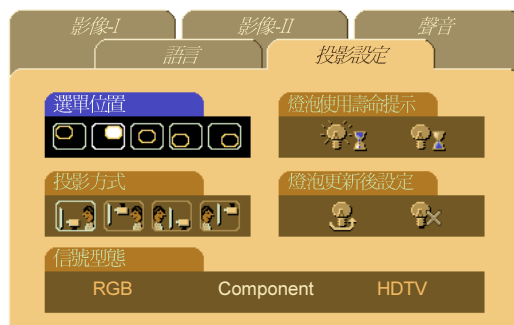
語言

語言

您可以選擇顯示多國語言的 OSD，請使用 ▲ 與 ▼ 鍵選擇，即會重新顯示不同語言的選單。

使用說明

電腦 / 視訊 模式



投影設定

選單位置

可以在顯示螢幕上選擇功能表的位置。

投影方式

► **Front-Desktop**

出廠預設值。

► **Rear-Desktop**

當您選擇此功能時，投影機會將影像左右反轉，如此您便可將畫面從後方投射在半透明的螢幕上。

► **Front-Ceiling**

當您選擇此功能時，投影機會將影像上下反轉，如此您便可將投影機固定在天花板上。

► **Rear-Ceiling**

當您選擇此功能時，投影機會同時將影像上下及左右反轉，如此您便可將投影機固定在天花板上，並將影像從後方投射在半透明的螢幕上。

信號型態

可以選擇 RGB，HDTV 和 Component 影像來源等不同型態的信號。

燈泡使用壽命提示

選擇此項功能可設定是否顯示燈泡警告訊息。這個訊息會在投影機使用壽命結束之前的 30 小時顯示出來。

燈泡更新後設定

只有在燈泡更換完成後才能重新設定燈泡。

附錄

問題與解決方法

如果您在使用投影機時遇到困難，請參考以下內容。

如果無法順利解決問題，請與當地經銷商或本公司的服務中心聯絡。

問題：螢幕中沒有任何影像

- ▶ 確定您已正確連接前面安裝章節中所介紹的所有纜線及電源線。
- ▶ 請確定電源插頭沒有彎曲或斷裂。
- ▶ 請檢查投影機的燈泡是否安裝妥當。請參考“更換投影燈泡”章節。
- ▶ 請確認您是否已經取下鏡頭蓋，並已開啓投影機的開關。

問題：畫面不完整，跳動或畫面不正常顯示

- ▶ 請按遙控器上的“Re-Sync”鍵。
- ▶ 如果您使用的是個人電腦：
如果您電腦的解析度超過 1024 x 768。請依照以下步驟重設解析度。

作業系統為 Windows 3.x：

1. 在 Windows 程式管理員中，用滑鼠按一下主群組中的“Windows Setup”圖示。
2. 檢查顯示解析度設定是否小於或等於 1024 x 768。

作業系統為 Windows 95:

1. 開啓“我的電腦”圖示及控制台資料夾，然後雙擊“顯示器”圖示。
2. 選擇“Setting”設定頁。
3. 在“螢幕區域”項目中您可以看見解析度設定值。
請檢查該設定值是否小於或等於 1024 x 768。

如果投影機還是無法顯示所有影像，您可以依照以下步驟變更您使用的顯示器型式。

4. 執行上述步驟 1~2。按一下“進階”鈕。
5. 選取“顯示器”設定頁中的“變更”鈕。
6. 按一下“顯示所有裝置”。然後在“製造廠商”對話方塊中選擇“標準顯示器類型”。然後在“Models”對話方塊中選擇您需要的解析度模式。
7. 請檢查顯示器的解析度設定值是否小於或等於 1024 x 768。

- ▶ 如果您使用的是筆記型電腦：
 1. 您必須先完成上述有關調整解析度的步驟。
 2. 將筆記型電腦的顯示切換為“External display only”或“CRT only”模式。
- ▶ 如果您在變更螢幕解析度時遇到困難或畫面凍結不動時，請重新啓動所有設備及投影機。

附錄

問題：筆記型電腦或 PowerBook 電腦的螢幕未能顯示您簡報的內容。

- ▶ 如果您使用的是筆記型電腦：
有些筆記型電腦可能會在電腦連接第二個顯示裝置時停止本身螢幕的顯示。
另有其他方法可以使其重新顯示。請參考您電腦的使用手冊中相關詳細資料。
- ▶ 如果您使用的是 Apple PowerBook：
在控制台中開啓 PowerBook Display 將 Video Mirroring 設定為 “On”。

問題：影像不穩定或閃爍

- ▶ 使用 “相位” 功能予以修正。
- ▶ 從您的電腦中改變顯示器的顏色設定。

問題：影像有垂直閃爍條紋

- ▶ 使用 “頻率” 進行調整。
- ▶ 檢查並重新設定您顯示卡的顯示模式，使其與本產品相容。

問題：影像焦點模糊

- ▶ 調整投影機上的對焦調整環。
- ▶ 請確認投影螢幕與投影機之間有足夠的距離 (1.1公尺至12.4公尺)。

問題：與 DVD 連接時，螢幕畫面拉長變形

本投影機會自動針對 16:9 的 DVD 影片格式，以設定值 4:3 的比例將畫面尺寸透過數位處理，可直接對應全螢幕播放。

如果螢幕畫面仍然有被拉長的現象，您可以依照以下步驟調整設定：

- ▶ 如果您的 DVD 影片格式為 16:9，請將 DVD 播放機的螢幕畫面比例 (Aspect Ratio) 設定為 4:3。
- ▶ 如果您無法在 DVD 播放機上調整螢幕畫面比例為 4:3，可在本投影機上的螢幕顯示功能表(OSD)上設定。

問題：影像有顛倒

- ▶ 開啓 “螢幕功能顯示”，然後選擇 “投影設定” 之選項調整投影方式。

問題：燈泡燒毀或產生破裂聲

- ▶ 當燈泡的壽命結束時，它會燒掉，且可能產生明顯的破裂聲屬正常現象。如果發生這種情況，請連絡當地的授權經銷商，以購買替換的燈泡模組。如要更換燈泡，請依照「[更換投影機燈泡](#)」單元的程序進行。

附錄

更換投影機燈泡

測燈泡的壽命。當燈泡使用超過其工作小時數時，投影機會自動發出“Lamp is running out of standard lifetime. Be sure replace the lamp as soon as possible.”（燈泡已經使用超過標準時數，請盡快更換燈泡）的警告訊息。當您看到此訊息時，請盡快更換燈泡。

更換燈泡前請先確認投影機已經關機冷卻超過三十分鐘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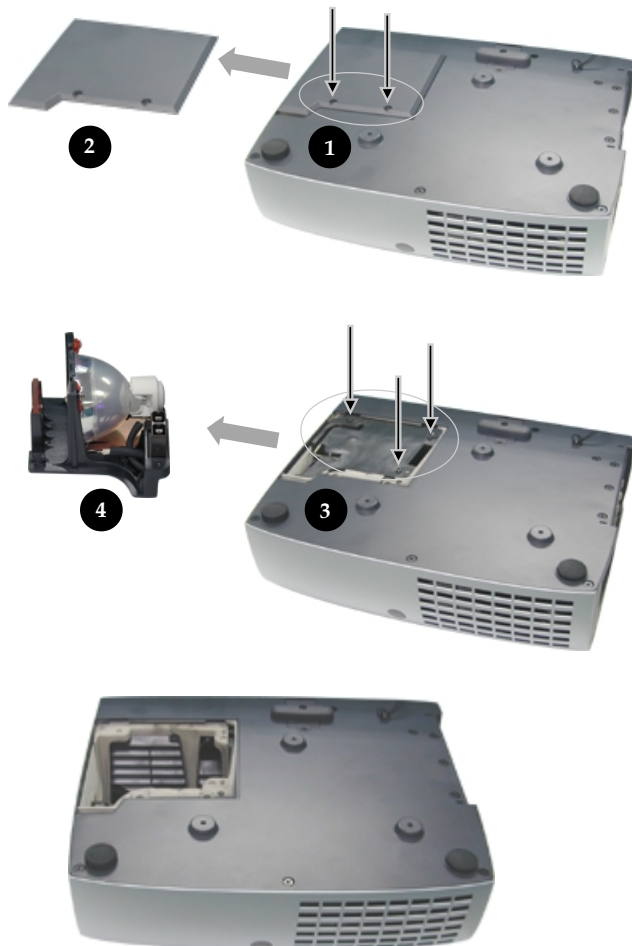


警告：燈泡溫度相當高！在更換前請先讓燈泡自然冷卻！

► 燈泡的更換步驟：

1. 按下 Power/Standby 按鈕以關閉投影機的電源。
2. 讓投影機至少自然冷卻三十分鐘以上。
3. 關閉主電源開關。
4. 拔下電源線。
5. 使用螺絲起子取下外殼上的螺絲。❶
6. 取下外殼。❷
7. 從燈泡模組上取下三個螺絲。❸
8. 取出燈泡模組。❹

請依照相反步驟安裝燈泡模組。



警告：為避免受到傷害，請勿拋擲燈泡模組或碰觸玻璃燈球。如果燈泡墜落地面，破碎的玻璃可能會造成人體的傷害。

附錄

產品規格

投影技術	- 使用 DLP™ 單晶片技術
對比率	- 600:1 (Full On / Full Off)
燈泡	- 200W 使用者可自行更換之 UHP 燈泡
像素數	- 1024 pixels(H) X 768 lines(V)
可顯示顏色數	- 16.7百萬色
投射鏡片	- F/2.44~2.69 f=28.8~34.5 mm
投射螢幕尺寸	- 22" ~ 305" 對角線
投射距離	- 3.3英尺~39.4英尺 (1公尺~12公尺)
視訊相容性	- 相容於 NTSC/NTSC4.43/PAL/PAL-M/PAL-N/SECAM/HDTV
	- 相容 Composite video & S-Video
水平掃描頻率	- 水平掃描頻率 15kHz~100kHz
垂直掃描頻率	- 垂直更新頻率 43Hz~120Hz
多媒體音頻	- 內建二個功率3瓦的喇叭
電源供應	- 通用型AC交流電輸入100~240V ; 輸入頻率50-60Hz
耗電量	- 在正常運作時，耗電量為320瓦
一致性	- 90%
I/O 接頭	- 電源：AC 電源輸入插座
	- 電腦輸入：
	一個可以連結 DVI 信號的 30-pin DVI 接頭
	一個可以連結類比和 HDTV 信號的 15-pin D-Sub 接頭
	一個 RS232 輸入用接頭
	- 電腦輸出：一個15-pin D 型電腦輸入用接頭
	- 視訊輸入：
	一個複合式 Video RCA 輸入用接頭
	一個 S-Video 輸入用接頭
	- 音訊輸入：一個音訊輸入用的 Phone Jack 接頭
	- 音訊輸出：一個音訊輸出用的 Phone Jack 接頭
	- 滑鼠輸出：遙控滑鼠輸出(USB & RS232)的 8-pin 接頭
重量	- 6.4 英鎊 / 2.9 公斤
尺寸 (寬 x 高 x 深)	- 10.9 x 8.9 x 3.3 英吋/ 277 x 225 x 85 厘米
操作環境	- 作業溫度：0°C~ 40°C/32°F~104°F
	溼度：最大 80%
	- 存放溫度：-10°C~60°C/ 14°F~140°F
	溼度：最大 80%
安全規格	- FCC Class B,BSMI,CE Class B,VCCI-II,UL, CUL,TÜV

附錄

電腦信號相容模式表

模式	解析度	(類 比)		(數 位)	
		垂直掃描頻率 (Hz)	水平掃描頻率 (kHz)	垂直掃描頻率 (Hz)	水平掃描頻率 (kHz)
VESA VGA	640 X 350	85	37.9	85	37.9
VESA VGA	640 X 400	85	37.9	85	37.9
VESA VGA	640 X 480	60	31.5	60	31.5
VESA VGA	640 X 480	72	37.9	72	37.9
VESA VGA	640 X 480	75	37.5	75	37.5
VESA VGA	640 X 480	85	43.3	85	43.3
VESA VGA	720 X 400	85	37.9	85	37.9
SVGA	800 X 600	56	35.2	56	35.2
SVGA	800 X 600	60	37.9	60	37.9
SVGA	800 X 600	72	48.1	72	48.1
SVGA	800 X 600	75	46.9	75	46.9
SVGA	800 X 600	85	53.7	85	53.7
VESA XGA	1024 X 768	43	35.5	43	35.5
VESA XGA	1024 X 768	60	48.4	60	48.4
VESA XGA	1024 X 768	70	56.5	70	56.5
VESA XGA	1024 X 768	75	60.0	75	60.0
VESA XGA	1024 X 768	85	68.7	85	68.7
* VESA SXGA	1280 X 1024	60	63.98	60	63.98
* VESA SXGA	1280 X 1024	75	79.98	-	-
MAC LC13"	640 X 480	66.66	34.98	-	-
MAC II 13"	640 X 480	66.68	35	-	-
MAC 16"	832 X 624	74.55	49.725	-	-
MAC 19"	1024 X 768	75	60.24	-	-
* MAC	1152 X 870	75.06	68.68	-	-
MAC G4	640 X 480	60	31.35	-	-
MAC G4	640 X 480	120	68.03	-	-
MAC G4	1024 X 768	120	97.09	-	-
I MAC DV	640 X 480	117	60	-	-
I MAC DV	800 X 600	95	60	-	-
I MAC DV	1024 X 768	75	60	-	-
* I MAC DV	1152 X 870	75	68.94	-	-
* I MAC DV	1280 X 960	75	75	-	-



備註：“*” 壓縮電腦圖像。